

中山市非税收入罚款通知书

缴款识别码：44200022000052500924

缴款单位/个人		杨成名			微信/支付宝 “扫一扫” 缴款 →		
执收单位名称		中山市沙溪镇综合行政执法局					
执收单位编码		442000442106007	行政区划编码	442000			
号码校验码		34483	全书校验码	50485			
开单日期		2022-02-11	限缴日期	2022-05-11			
序号	收费项目编码	缴款项目名称		收费标准	数量	加罚金额	金额小计(元)
1	103050125100	生态环境罚没收入		225000.00	1.00	0.00	225000.00
应收金额		¥225000.00 (人民币贰拾贰万伍仟元整)					
滞纳金计算		起计天数	15天	滞纳金率	3.00%	滞纳金上限	本金100.00%
处罚决定书号		粤中沙溪执罚字(2020)166号					
处罚原因							
加罚原因							
备注信息							
<p>一、中山市12家非税收入代收银行名单及联系电话(区号为0760)：工商银行：88385856；农商银行：88320871；建设银行：88387109；农业银行：88846664；中国银行：88116143；交通银行：88806702；邮储银行：86981832；广发银行：88862884；民生银行：88799136；招商银行：89981255；光大银行：88859183；中信银行：88668310。缴款人可拨打上述电话进行咨询或投诉。</p> <p>二、缴费方式</p> <p>1、扫码缴费：缴款人扫描通知书上二维码，即可通过微信/支付宝等支付方式完成缴费，并可在缴费成功页面查看下载电子票据，也可在退出缴费页面后再次扫描通知书上二维码获取电子票据。</p> <p>2、银行柜台缴费：缴款人持本通知书前往以上12家代收银行在中山市境内的任一营业网点办理缴费手续，缴费成功即可扫描通知书上二维码获取电子票据。</p> <p>3、转账缴费。缴款人按照转账须知(请告知执收单位开具通知书时一并打印)，将款项汇入以上12家银行中任意一家银行的收款账户，并按要求填写转账备注信息，汇款后次个工作日即可扫描通知书上二维码获取电子票据。注意：如果缴款人不按要求填写转账备注信息或备注信息有误，银行将在收到汇款后2个工作日内退回转账款项，由此导致缴款人未按规定及时履行缴款义务的，由缴款人自行承担相关责任。</p> <p>4、其他方式。缴款人可通过代收银行提供的POS机、自助终端、网上银行、手机银行等渠道，并按银行相关操作指引完成缴费和获取电子票据。</p> <p>三、注意事项</p> <p>1、教育收费只可以选择8家银行(工行、农商、建行、农行、中行、交行、邮储、广发)办理转账缴费业务。</p> <p>2、其余类型的非税收入可选择以上12家银行办理转账缴款业务。</p>							

经办人：梁嘉亮